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24-140

债券代码：127061

债券简称：美锦转债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提供担保的对象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1、公司控股子公司唐钢美锦（唐山）煤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钢美锦”）因生产经营需要，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北省分行申请国内保理融资业务额度不超过4亿元，单笔业务期限不超过（含）12个月，根据公司持股比例，公司为唐钢美锦在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北省分行的国内保理融资业务提供55%的连带保证责任。

2、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市飞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驰科技”）因经营需要，向广东耀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售后回租的方式新增不超过（含）人民币2,000万元整的额度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期限不超过（含）36个月，用于飞驰科技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根据公司持股比例，公司为上述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额度承担42.67%的连带保证责任，即最高担保限额为人民币853.4万元，飞驰科技全资子公司云浮市飞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浮飞驰”）为上述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2,000万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范围包括全部主债权及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保管担保财产的费用、实现担保物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付款项等。

（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和/或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46亿元人民币，各控股子公司在此预计担保额度内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授信或开展其他融资业务等。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本次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剩余年度预计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唐钢美锦（唐山）煤化工有限公司	55%	95.05%	5,800	22,000	175,804.88	27,800.00	1.47%	否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市飞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42.6667%	92.14%	13,192.31	853.4	175,804.88	14,045.71	0.06%	否
合计				18,992.31	22,853.40	175,804.88	41,845.71	1.53%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唐钢美锦（唐山）煤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姚辉；

成立日期：2012-08-24；

注册资本：7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2305267770XU；

住所：滦县司家营循环经济园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炼焦；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化肥销售；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安全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研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土壤污染防治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标准化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合成材料制造（不含

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合成纤维销售；合成纤维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物联网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租赁；热力生产和供应；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燃气经营；危险化学品生产；肥料生产；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5%；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5%。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合计 193,161.46 万元，负债合计 143,993.17 万元，流动负债合计 143,993.17 万元，净资产 49,168.29 万元；2023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01,457.41 万元，利润总额-46,470.40 万元，净利润-39,018.50 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资产合计 179,598.87 万元，负债合计 170,710.95 万元，流动负债合计 170,535.20 万元，金融机构借款合计 5,800 万元，净资产 8,887.92 万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3,603.94 万元，利润总额-47,738.22 万元，净利润-40,416.78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询，唐钢美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2、公司名称：佛山市飞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勇；

成立日期：2001-02-27；

注册资本：27,691.032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0728769162N；

住所：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红兴路 2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汽车新车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零部件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智能机器人的研发；物联网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科技中介服务；软件开

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进出口代理；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道路旅客运输经营；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2.6667%；广东鸿运高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32.3333%；昇辉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8.3333%；珠海横琴卓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8.3333%；广东佛山（云浮）产业转移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8.333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合计 259,359.33 万元，负债合计 238,044.26 万元，流动负债合计 233,768.47 万元，金融机构借款合计 23,601.09 万元，净资产 21,315.07 万元；2023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07,505.46 万元，利润总额-16,447.42 万元，净利润-13,516.30 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资产合计 239,908.79 万元，负债合计 221,049.64 万元，流动负债合计 215,257.90 万元，金融机构借款合计 19,860.40 万元，净资产 18,859.14 万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3,037.36 万元，利润总额-4,086.21 万元，净利润-2,723.16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询，飞驰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详见本公告“一、（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四、董事会意见

唐钢美锦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为唐钢美锦提供担保，有助于子公司高效、顺畅地筹集资金，保证其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同时，唐钢美锦其他股东也按其持有唐钢美锦的股权比例承担相应的担保责任，担保事项公平、对等。

公司及云浮飞驰为飞驰科技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有助于缓解其资金压力，保证其生产经营资金需求。鉴于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按持有飞驰科技的比例承担相应的担保责任，担保事项公平、对等，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飞驰科技董事会由公司控制，公司了解其发展和经营状况，能够对飞驰科技日常经营、项目建设和运营进行有效监督和管理。组织其他股东为飞驰科技提供担保的沟通难度较高、时间成本较大，可能影响飞驰科技的日常经营效率。

董事会认为上述被担保主体偿债能力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为其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及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预计担保额度还剩 175,804.88 万元；公司对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707,592.8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 47.24%；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2,394.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 0.1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北省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 2、公司与广东耀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合同编号为耀保字 2024 第 019-1 号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